



小青

梁晓声 著

中国现代文学名著
青苹果电子书系列

小 菁

梁晓声 著

小 菁

女人是时代的细节。

往往，在被男人们所根本忽视的时代的褶皱里，女人确切地诠释了时代的许多副主题……

如果，男人们已使时代越来越像戏剧了；那么，女人们作为“细节”，请使时代有些文学性，有些诗性吧！
起码，请使它像音乐 MTV 吧！……

“是表兄么？”

“你是谁？”

“我是表妹……”

“拨错了吧？”

“表兄，听不出我的声音了？我是紫菁啊！”

“小菁呀，在哪儿呐？”

“北京……”

“出差？”

“不，不是出差……”

“怎么，离开深圳那家公司了？”

“没，没有……还在那儿干。表兄，我是专程回来见你的……我……我摊上事儿了！……”

“唔？……”

“我完了！我要垮了……我想见到你……行吗？……”

“当然行啊！什么时候来？”

“那我立刻去！你千万别出门，在家等我！……”

“好。我不出门。我在家等你……”

放下电话，我的创作思路被彻底打断。怔怔地坐了片刻，收起稿纸，期待紫菁。

我和紫菁的“表兄妹”关系，其实是子虚乌有的。她和她的双胞胎姐姐紫葶，是秦老的一对儿宝贝女儿。秦老原是北京画院的油画家，由于众所周知的历史遭际，六十年代初被贬到了哈尔滨，在某群众文化馆接受“改造”。偶而也被抬举，指令画点儿方针政策宣传画。比如节约粮食方面的，计划生育方面的，号召储蓄方面的，生产安全方面的。当年几乎到处都可见到他的画。公共汽车站、火车站、邮局、粮店、街道办公室，大小单位大小工厂的会客室……等等，到处都可见到。只不过没几个人知道都是他画的。所以那些画也就没给他带来过什么名气。当然更没带来过丝毫“经济利益”。指令他画，就够恩典他的了。不经指令，他是不大敢摆弄画笔画板之类的。更多的时候，他是个“杂役”。收收发发，打扫室内外卫生，冲刷厕所，做过冬的煤球煤饼子，以及秋天帮着买菜，挨家挨户分菜，冬天早早地将各个房间的炉子生起火，烧好足够人们喝一天的开水。总之是个包揽了一切杂务的杂役。惟一的杂役。当年他四十、三四岁。不知为什么仍是个单身汉。患了严重的胃病，面黄肌瘦的。看去形销骨立，怪让

人怜悯的，然而他内心里仍有股子不卑不亢的傲气。转化成“上等人”似的优越感，无字宣言般刻在他那张见棱见角的阴冷石碑型的脸上。文化馆只发给他三十二元生活费，相当于工厂里刚满徒的一级工的工资。他吸烟，而且吸得很凶，三分之一的生活费被吸掉了，还有三分之一的生活费买药，剩下的三分之一才吃饭。至于衣服，也就只有一年又一年凑和着穿了。几乎所有的外衣都在作画时染上了颜色。东一条黄西一块绿的。看见他作画情形的人都说——哪儿像画家呀，分明像位指挥家。画笔便像指挥棒。大挥大洒，最终没了件体面衣服是必然的。人们背地里都叫他“秦相公”。大概是由于他那种落魄名人所竭力自保的穷酸狷士的风度吧。还有几句顺口溜形容他——远看是个讨饭的，近看是个捡破烂儿的，细看才看出是个画画儿的。内心里暗暗欣赏他的画技的人，给续了一句——再细看是个出类拔萃的。不错，尽管他当年时乖命蹇，被时代归入“另册”，属于没有公民权的“多余公民”，但气质上却总有那么一股子超凡脱俗似的劲儿。

许多人不喜欢甚至反感他身上那股子劲儿。十之八九都是他的同行——一些被称作画家和一心想被称作画家的人。

“文革”中他们就沆瀣一气，合谋了三番五次地批斗他。用他们的话说，是要“扫荡扫荡”他身上那股子“非无产阶级”的、非“人民大众”的“精神贵族劲儿”。结果是越“扫荡”反而越严重。他们无奈，最后宣布他为“永远不可改造”的什么什么“分子”，从此悻悻作罢。其实他自己也无奈。

当年我不过才是一个初中生。我认识他，是因我的一位小姨的关系。当年认我母亲干姐的女人多。我的小姨便也多。认我母亲干姐的女人，从二十多岁到四十多岁，形形色色。大抵都是些

被命运压在社会最底层全没了什么挣扎希望的女人。也大抵都是些软弱善良的女人。“小姨”们之于我，不过是母亲笼而统之地丢给我的一种叫法儿。这里所提到的一位小姨，是当年我所有小姨中最年轻最漂亮的。二十六岁，她父亲是白俄罗斯人。但是她没见过她的父亲。在她出生前，他便被中国政府遣送回国了。于是泥牛入海，杳无音讯。据说那白俄罗斯男人，是苏维埃政权一直通缉的一位伯爵，一位反动诗人。被遣送回国时已经是六十多岁的老伯爵了。但这也就留下了世人对小姨母亲的一些诟柄。都道是六十多岁的老家伙了，还能“种下个人”？指不定是怀上了哪一个“老毛子”的野种呐！于是那女人病故后，种种的诟柄便强迫性地由我这一位小姨“继承”了。她母亲死时她十九岁。尽管她漂亮，却不可能成为任何“正派”的有前程的青年真挚追求的姑娘。当年像耗子眼馋一块奶油蛋糕似的觊觎她的美貌的，尽是不务正业的坏小子，吊儿郎当的好色之徒，乃至流氓。我母亲怜悯她，几次找各级街道干部们替她求情，才使她有了份儿自食其力的工作，和我母亲一块儿在街道鞋帮厂上班。一干就是七年。她原本是叫我母亲“婶儿”的，年龄大了几岁后，不知怎么，就改口叫我母亲“大姐”了。我对她的叫法，也便由“小娜姐”而“小姨”了……

她爱上了那个远看像讨饭的、近看像捡破烂儿的，细看才能看出是个画画儿的“秦相公”。

他们之间的缘分是一桶紫色的油漆——一天他被指令在一条马路口画广告牌。站在两米多高的架子上。一不小心，碰掉了油漆桶。我小姨恰巧从架子旁路过，油漆桶砸在她肩上，半桶油漆泼了她遍身！

她瞧着衣服裤子上淋淋漓漓的紫色油漆，一时可就定在那儿了。

“秦相公”在架子上也傻眼了，冲下说了句“对不起”之类的话。

也不知她听到没有。总之她当时没抬头。一咧嘴，哇地一声就哭开了。

小姨不是个泼女人。如果是个泼女人，肯定破口大骂无疑了。小姨根本不会骂人。从没骂过人，便只有哭。一身油漆，怎么往家走啊？何况，那是她省吃俭用几个月，才攒够钱买的一套衣服。能不心疼么？心疼衣服加上不知所措，嘴咧得多么宽，哭得多么响就甭提了。用“号啕大哭”四字形容，是绝不为过的。

架子上的“秦相公”也已定在那儿了。也是不知所措到了极点。她一哭，他似乎明白过来了，似乎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

于是他从两米多高的架子上往下蹦。

他穿的是一双破皮鞋。一只鞋的鞋跟儿，落在人行道沿儿上，但听“咔嚓”一声，他跌坐于地。

小姨吓了一大跳。以为又有什么更大的物件从架子上砸下，惊闪一步，定睛瞧时，不禁地就有点儿魂飞魄散——那一声咔嚓，竟是他小腿骨折断时发出的！白森森的一截骨头，刺出裤筒，鲜血喷射不止。

那“秦相公”看了看自己的腿，摸了一下那截骨头，扶着架子就往起站。

他还硬是站了起来！

他双手撑着架子，忍痛苦笑，彬彬有礼地对小姨说：“姑娘，实在是冒犯了啊！我们文化馆离这儿不远，我带你去洗尽身上的

油漆，再替你借套衣服换。染了的这一套，我保证还你……”

小姨大惊失色，其声颤颤地说：“哎呀你的腿呀！”

“秦相公”说：“我的腿你就别管了。我惹的麻烦，我活该……”

血流如注，与地上的油漆混在了一起。这片刻间，他的脸由于失血变得煞白了……

那“秦相公”不自量力，居然想引着小姨往前走！双手刚一松开架子，又跌坐于地。

小姨是那种对人温爱善良的女子，哪能就不管他呢？哪能就认为他活该呢？

她已顾不上哭自己了，脱了上衣往地上一扔，动手又动牙，从裤筒撕下一条布替那“秦相公”扎腿。随即背起他往医院跑。当年马路上只有公共汽车，根本就没有“出租车”这一说，她也只有背起他就往医院跑。三四站路，跑跑歇歇，尽管他是个形销骨立的男人，但她毕竟是弱如柔柳的女子，不是车。才跑了两站多便晕倒了。是另外一些好心人将“秦相公”送到医院的……

那天她没回自己家，穿着不知哪一位路人的一件上衣，一件肥大的劳动布上衣，傍晚到了我家。

小姨一进我家门，见了我母亲，一头扑进我母亲怀里，可就又哭开了。我家不是马路，哭得没了顾虑，便哭得委屈极了。仿佛那一天被人欺辱了一百多次似的。弄得我母亲身上也尽是紫色的油漆。

我母亲也大惊失色。以为她真的被流氓欺辱了。待听她讲完经过，我母亲就笑了。母亲夸她那么做是对的。母亲说人家泼到你身上的不过是油漆，可人家为了向你道歉，从那么老高往下

蹦，还摔断了腿，流了那么多血，抵得过人家的错儿了。何况人家也不是存心的……

小姨说她为他还丢死人了呢！当时心里一急，脱了泼满油漆的上衣就往地上一扔，全忘了自己上衣里什么都没穿，只不过是一副乳罩。那样子背着个大男人当街疯跑，成什么样子啊！……

母亲就推开了她，更加笑得哈哈的了。

母亲笑够了，说善有善报，说小姨那样子背着一个大男人当街疯跑，活脱就是一位能救危难的女菩萨的样子嘛！菩萨行善之时是不知什么害羞不害羞的。要不然还叫菩萨么？

小姨便红了脸，反而顿时羞得无地自容了。她眼泪涟涟地说我又不是什么菩萨，我是个没结婚的大姑娘呀！

母亲说我还不知道你是个没结婚的大姑娘！你平时背得动一个男人么？就算背得动，跑得起来么？就算也跑得起来，能跑两三站路远么？还不是有真菩萨暗中助你？人在行善之时，离菩萨就极近了。行善是菩萨给人的机会。菩萨不但给了你修好行善的机会，还暗中助你，足见是你命里的造化了！快别哭，哭恼了菩萨将是你一辈子的后悔事儿！

小姨便赶紧抹尽了泪，不敢再哭。

而母亲则忙碌着弄水，为小姨洗头发洗身子。那是油漆，不是画色，只用水哪里洗得去！于是母亲又东家西家求讨洋油。灯油，缝纫机的机油，擦自行车的油，这种油那种油，总算凑了一大碗。母亲就用棉花蘸着替小姨去掉身上的油漆。身上的油漆去尽了，那一大碗洋油也变了色了，稠了，没法儿再用来洗头发了。

于是母亲只好动剪刀，将小姨被油漆粘成片儿了的秀发一缕缕剪下……

于是小姨又哭。因心疼自己的一头秀发而哭。并且喃喃地骂那个“秦相公”是“做孽的王八蛋男人”。

不但骂是“做孽的王八蛋男人”，还骂他是“断子绝孙”的，“不得善终”的“不定哪天会被汽车撞死”的，全不管菩萨恼不恼了……

被赶出家门的我，从窗外朝屋里偷窥，也着实地替小姨心疼她那一头又黑又浓的秀发，也在心里愤恨无比地重复小姨和母亲骂“秦相公”的那些话……

那天小姨变成了眉清目秀的“小生”。

小姨说她这样子了，可怎么上班啊？

母亲批评她太想不开，说还有那么多剃“鬼头”的呢！说“造反有理”的女子，不都是剪短发的么？

而我却觉得小姨头发短了，突出得脸庞更俊俏了……

两三天后的一个大清早，小姨又到我家来了。双眼红红的，一副熬了夜的样子，她哭丧着脸，对我母亲哀求着说：“大姐，你替我到医院去看看那个断子绝孙的男人吧！”

母亲困惑之极地瞪着她，似乎心生疑窦，板起脸拖着长音“嗯”了一声。

小姨则低垂下头，嘟哝着说她一夜不断地做恶梦，梦见那个“断子绝孙”的男人由于失血过多死了。他的鬼魂闯入她梦中，一次次请她原谅，搞得她闭上眼就害怕，睁开眼更害怕……

母亲没好气地抢白她，说你一个劲儿咒他“断子绝孙”，证明你心里恨他。既恨他，还关心他死活干嘛？他若真死了，不是正解你恨了么？

小姨说活生生的一个人，不是十恶不赦的罪犯，还是别死的

好啊！如果由于她的原因死了，她岂不等于变相地欠下人家老婆孩子一条命么？那不就是她这辈子也别想去掉的一块心病了么？

小姨她哀哀地央求母亲。

母亲拗她不过，只有答应。

母亲从医院回来之后告诉小姨，那“断子绝孙”的男人，也就是“秦相公”，腿骨被接上了。但的确失血过多，身体虚弱，需要输血。但是文化馆的大多数人，都不愿为他献血。讲阶级立场阶级感情的年月，谁愿给一个被改造对象输血啊！有几个平日里并不歧视他甚至还对他暗怀几分敬重的人偷偷到医院去献过血，但都因血型不符，白去了……

于是小姨为之戚然。说这“画画的人”也真值得同情。还悔恨得泪汪汪的，说自己当时要是不哭就好了。不哭，人家也不至于从那么高的架子上急得往下蹦。不过是泼了一身油漆，又不是泼了一身开水，烫得皮开肉绽的，哭什么呢？

母亲就反过来劝她。说算了算了，你也犯不着太责备自己。一句都没骂他，光自己哭还过分啊？

以后的三个月里，小姨又来过我家几次，但是再也没对母亲提起过“秦相公”。母亲也没对小姨提起过。显然的，她们都渐渐地把那“王八蛋男人”忘了……

转眼入冬了。下第一场雪了。

就在那天中午，一个披了两肩厚厚的雪花的陌生男人出现在我家门口——没戴棉帽子，乱蓬蓬的头发上也落满了厚厚的雪。项上围了条多处打补丁的长围巾。围巾再长也护不住耳朵，两耳冻得通红通红。对襟的袄罩，花得像“迷彩服”似的。没穿棉裤。双脚踩在深雪中——他就是“秦相公”。他腋下夹着个布

包儿。

他是到我家来找小姨的。

他当然并不知道小姨姓甚名谁。事实上他被送入医院后，再也没见过小姨。出了院他逢人便打听自己救命恩人的下落。“一个有白俄罗斯血统的姑娘。头发虽然是黑的，但眼睛是蓝的，又大又忧郁，而且目光善良。脸庞很白，是很美的一个姑娘”——我猜他大致上就是这么向人们描述我的小姨的。这些特征都很分明，所以有人指点他找到了母亲和小姨上班的那小小的街道鞋帮厂。那天小姨因病没到厂里去。厂里的女人们都知道小姨跟我母亲最知心，指点他找到了我家。

母亲将他请进家门后我发现，他脚上穿的竟是一双单皮鞋。更准确地说，是一双鞋面儿透孔的凉皮鞋。内里各垫了一块革。颜色不一致。左脚的鞋内垫的是白色的。右脚的鞋内垫的是黄色的。我想他双脚也肯定冻得和耳朵一样了。如果他戴上一顶高高的“小丑帽”，他当时那副样子，就与我看过的一册连环画上的“花衣吹喇叭人”差不太多了……

母亲也发现了他脚上穿的是一双凉皮鞋。母亲当时看着他那种表情，比我的表情还惊诧十分。母亲甚至惊诧得有些不知怎么样接待他。客客气气地给他倒了杯水，却忘了请他坐下。

我提醒母亲：“妈，你倒是让人家坐下呀！”

母亲才猛省地说：“真是的，快请坐，快请坐。”

他刚坐下，母亲却问：“你腿……彻底好了么？”

他说好了，行动自如了，说着站起，在母亲面前来回走了几步，走得一拐一拐的。他说就是当时接骨的大夫太不认真了，结果接得短了半寸。又苦笑着说短就短吧，给接上了就不错了。我

这种人，有什么资格提过高的要求啊！那不是太没有自知之明了么？

母亲就不禁地问，你是哪种人啊？——其实母亲是明知故问。企图对他了解得更多些罢了。

他又苦笑了。以淡淡的，半认真不认真的口吻说自己从前是北京人，算是名人；如今是哈尔滨人，算是“五种人”边缘上的一种人；以后是哪儿的人，算是什么人，自己就完全不知道了。说连这一点，也是自己“没资格”去想的……

于是母亲脸上，就不仅有惊诧的表情，而且有怜悯的表情了……

他打开布包，原来里边是一套崭新的“哗叽”女装。在当年，估计那一套女装，少说也得一百五十多元。一百五十多元，在当年是数目不小的一笔钱了。比一位局长一个月的工资还要多几十元。他说是赔我小姨的。说“君子一言，驷马难追”等等……

母亲就咂舌起来。母亲说我小姨被油漆染毁了的那套衣服，不过是“的卡”的。不过才五六十元钱。哪值得赔一套“哗叽”女装啊！说小姨肯定不会收下。自己当然也不能自作主张地替小姨收下……

他急了。说他费尽周折才找到能替自己的救命恩人收下之人，不收哪儿行啊！不是不愿成全他的一片真心实意么？

母亲还是不肯替小姨收下。母亲说你也别张口救命恩人闭口救命恩人的，谁在当时那种危急情况下，都是不能无动于衷的呀！……

他说那姑娘还到医院去为他输过血呢！

母亲就瞪大了眼睛，说什么？她？……为你输血？……

仿佛根本不相信他的话。

他说真的。他说衔人之恩，当誓心以报。而自己又不知究竟该怎么报答才好。拖久不报，倒会成为自己放不下的一件事儿。他说他最不愿欠下别人什么恩德，倒莫如早报早了。他说他也不是个有钱人，每月才三十二元生活费，哪里买得起一百五十多元的一套衣服？是将父辈留给他的一块老外国名表卖了。还不够买，又各处去做了些日子临时工，才凑足钱……

母亲说你？拖着条半残的腿，还各处去做临时工？

他说人嘛，应该什么困难都能克服。说我小姨是他所碰到的最善良的好姑娘。说他对我小姨的身世，也从别人的口中获得了一些了解。说一个善良的好姑娘，结婚时理应有一套体面的礼服。说母亲如果肯替小姨收下，他心里就会感到无限快乐，仿佛生活中充满了明媚的阳光等等。

我很爱听他说的那些话。

我母亲也分明很爱听。

他见我母亲的态度由坚拒而表示理解，郑重其事地向我母亲深鞠一躬，感激之至地说：“那就拜托了！”

我和母亲从窗子望着他一步步踏着深雪，一拐一拐地走远。

母亲沉思地说：“这个人啊！这个人可真是的……”

我说：“他准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

母亲倏地向我转过脸，研究地瞪我。

我又说：“明摆着，他准是见我小姨漂亮，想入非非，煞费苦心前来讨好的！还故意装出又真诚又可怜兮兮的样子……”

“不许胡说！”——母亲严厉地打断了我的话，随即教训道：“你能分出什么好人坏人？他肯定是个大好人！妈的眼睛才不会

看错！唉，大冬天的，又下着雪，也忘了找双棉鞋让他换上了……”

当母亲将那套“哗叽”女装转交给小姨时，小姨立刻就急出了眼泪，一副又要马上哭起来的模样，激头掰脸地埋怨我母亲：“大姐你好糊涂哇！你怎么能替我收下人家这么贵的一套衣服呢！你不是说行善积德人就离菩萨近了么？菩萨也收财礼的么？”

母亲就连连拍着手抢白她：“嚯，嚯，把你了不起的！你是菩萨么？就敢大言不惭地和菩萨相提并论了？一套‘哗叽’服算什么？你不是瞒着我偷偷到医院去为他献血了么？彼此没情没义的，他又不是位什么英雄，连公伤都算不上，你为他献的哪份儿血？干嘛白为他献血？……”

小姨张口结舌，吭吭哧哧地一时无言以对了。

母亲又说，菩萨也是收财礼的！要不他们蛊惑人们为他们烧香上供？修庙盖寺？

小姨就真地哭起来了，抽抽泣泣地说大姐我不跟你理论了，我说不过你。你胡搅蛮缠！

于是母亲笑了。母亲说你可真是个动不动就爱哭的“林妹妹”！别哭了别哭了，我成心逗你呐！

于是母亲就将那“秦相公”怎么找到我家的，怎么请求母亲收下，母亲又怎么拒绝的，怎么最终还是被他的话打动了心的过程，讲书说戏似的，绘声绘色——道来……

小姨听得一声长叹接一声长叹，反复只说一句话——这个男人啊，这个男人啊，这个男人啊……

一套“哗叽”女装，那“秦相公”心里从此没事了，不觉得欠别人什么了。小姨心里却从此平添了一桩没法儿忘没法儿解决

的事儿。她几乎想还了去，可一来怕伤害“秦相公”那么一个古怪男人的自尊，二来不好意思再见他。索性不还呢，又觉得仿佛昧了别人什么东西似的……

转眼冬天也过去了，春天来了。春天过去得更快，夏天接着来了。

有天小姨有了好兴致，让我陪他去市里逛街。我突然发现“小姨”在一块巨大的宣传板上。

我指着说：“小姨，你看你看！”

小姨举目望去，脸刷地红到了颈子。

她低声说：“别乱指，也别乱嚷嚷，就装是瞎子，没看见！”一边说，一边扯着我低了头急走。

可我不是瞎子啊！

我又大惊小怪地指着说：“小姨你再看那儿再看那儿！”

一路之上，五六块巨大的宣传板上，画的都是小姨！穿军装的小姨，农民打扮的小姨，工人打扮的小姨。我取笑说小姨，你可成了名人了！

小姨生气了。一下子甩开我手，又羞又恼地说：“叫你别乱指别乱嚷嚷，你还乱指乱嚷嚷！不和你走一块儿了！你走你的，我走我的！……”

小姨说着脚步更急，撇下我独自进了一家百货公司。

我跟进百货公司，猛见迎面一块宣传板上，画的又是小姨！

我直想笑。直想指着嚷着告诉小姨。可是终究不敢。因为我看出小姨是真的生气了。分明的，她自己也望见那个自己了。因为她不抬头地一路走过去，接连撞在几个人身上……

但小姨到底都没躲过去，一个胖女人指着小姨喊了起来：

“都看呀都看呀！宣传板上画的差不多都是她！……”

于是小姨就被人们围住了。顿时成了男女老少的观赏目标。

于是我挺身而出，扯着小姨，分开众人，仓惶而逃……

我和小姨在路上也不敢放慢脚步，恐小姨又被什么人指认出来，气喘吁吁地往前跑往前跑，如同后面有一百条凶狗追着……

小姨又在我母亲跟前哭了一场。此次可是一场非同小可的放声大哭！哭得别提有多么绝望了！因为她觉得自己从此没法儿出现在闹市区了。没法儿逛街了。而逛街，乃是小姨的一大快事呢！于是那“秦相公”，在小姨伴随着哭泣的诅咒中，又成了个“王八蛋男人”、“断子绝孙”的、“不得善终”的、不定什么时候准被汽车轧死的……

母亲问我是真的么？

我说当然是真的那还有假！

于是母亲指着小姨自言自语：“唉，缘啊！是缘就没辙了。事儿还没完呢，重场戏还在其后呀！”

小姨连连跺脚：“屁缘！屁缘！我恨他！恨死他了！……”

我第一次从小姨的话中听到一个脏字儿。以往，别人的话中带出脏字儿，小姨要么红了脸低下头，要么会一转身避开。

小姨立逼着母亲替她当天就将那套“哗叽”女装去还给那“秦相公”，还要求母亲替她当面痛骂他一顿。

母亲则好言相哄。像哄一个孩子。一迭声地说行，行，谁叫我是你大姐呢！你怎么解气，我怎么治他！可也得大姐我哪一天腾出工夫啊！……

没等到母亲替小姨去还那套“哗叽”女装，替小姨去当面痛

骂那“秦相公”，他“恶有恶报”，“引火烧身”了。被游斗了。

罪名是“趁画无产阶级宣传板之机，满足个人好色之心”。

那几个月哈市的两大造反派达成“休战协议”，双方都比较消停，都没闹出过什么动静。于是普通的市民，反而滋生起了一种寂寞心理。于是那“秦相公”，成了“众矢之的”。用今天的说法，可谓之曰“热点人物”。他的“行径”，也似乎便具有了“万炮齐轰”的革命价值。这一派游斗完了，那一派又拖了去接着游斗。有时两派还联合对他进行声势浩大的游斗。工人阶级游斗过了，大学生游斗，大学生游斗过了，高中生初中生继承之。反正没有太新的什么“阶级斗争新动向”，终于有点儿由头，得使人们尽兴……

我碰到过游斗他的情形。

——你画的宣传画上为什么都是同一张女人的脸？

——她善良。我感谢她。心不由己。你们不喜欢她，可以涂掉，指派另一个人重画嘛！

——这么说你喜欢她了？！

——我是画家，当然喜欢一切的美。

——狡辩！你分明是好色之心公然大暴露！

——好色之心人皆有之。我好色而不无赖。所以一点儿也不觉得可耻。更不认为自己有罪。

于是，挨皮带抽。大受皮肉之苦。

我将我看到的情形告诉了小姨。也将他的话学给小姨听。

“他们用皮带很凶地抽他么？”

“对。很凶地抽他。一皮带下去，白小褂上一道血印子。”

“还羞辱他？”

“还羞辱他。往他头上戴高帽子。高帽子上写着‘好色之徒’四个字。他把高帽子摘下来扔在地上，用脚踩，就又挨了一顿抽。”

我想小姨她听了一定非常解恨。

不料小姨她听了很忧伤。低了头一声不吭，分明是内心大受震动。后来小姨就双手捂脸，抑制不住地嚤嚤哭泣。

我说：“小姨，你又哭什么啊？我告诉你，是为了使你高兴的啊！”

小姨泪眼盈盈，恼怒地瞪着我训斥：“你告诉我这些，我能不哭么？我能高兴么？我若高兴，我还算是个人么？……”

当天晚上，小姨把我从家里带出去，走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凄凄地说：“小姨求你件事儿。”

我说：“小姨你要我替你办事儿，还用求么？”

小姨说：“那你先发誓，别告诉你妈。”

于是我就发了一个重誓。

“我想见见那个人。”

“谁？”

“那个断子绝孙的男人。就是那个画画儿的。你去把他找到鞋帮厂来，就说我在那儿等他，行么？”

月光下，小姨的脸是那么的圣洁。那么的美。

我顿时被一种解释不清的原因感动了。

我以值得完全信赖的口吻说：“行！”

我找到“秦相公”时，他正光着上身，对着一面破镜子，往一道道伤痕上抹红药水儿紫药水儿。对我替小姨向他当面发出“邀请”，没立刻表态。听我说时，并不欢喜，更未受宠若惊。表

情冷淡，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

我说：“爱去不去，不去拉倒！”——一转身欲走，被他叫住了。

他笑着说：“你脾气倒不小。先给我后背抹药。”

我犹豫了一下，接过了药瓶和棉花。

我一边替他往后背上抹药，一边说：“我是你，就老老实实低头认罪，好汉不吃眼前亏嘛！”

他叹了口气说：“我不是好汉啊！”

他穿上衣服后才又说：“回去告诉你小姨。一切请她多原谅。但是她又何必见我呢！我不需要别人同情。”

“原来你不想去？”——我火了，大叫：“我白为你上药了么？”

于是就开始骂他。骂他“胆小鬼”，骂他“伪君子”，指责他惹动了我小姨对他的好心，又企图变相伤害我小姨的自尊，真真是个“王八蛋男人”！

我骂着，他默默听着。听着听着，渐渐地笑了。于是他换了件儿干净点的衣服，照着镜子用五指拢了拢蓬乱的头发，朝我肩上一拍，严肃地说：“我虽然不是好汉，可也不是胆小鬼，不是伪君子，不是个王八蛋男人。走吧，我跟你去见你小姨，尽管我最不愿意被别人尤其被一个姑娘可怜。我不需要她的同情。真的。以后你最好能使你小姨明白这一点！”

.....

我翻进鞋帮厂院子，从里面打开门，放进小姨和“秦相公”，自己守在院外替他们“放哨”……

那天晚上的月亮白晃晃的，又大又圆。

小姨和“秦相公”在一起待了很久。我从门缝偷窥，见“秦

相公”斜靠着一摞木料吸烟，小姨低头坐在他对面的小凳上。他们就那么一问一答地说话。

后来我第二次第三次把小姨和“秦相公”带到鞋帮厂的院子里……

再后来就没我什么事儿了。但是我知道小姨又和“秦相公”约会了许多次……

中秋节那天晚上，小姨在我家吃过晚饭后，故作镇定地望着我母亲说：“大姐，我要结婚。”

我母亲并没惊讶，也望着她，以充满温暖的口吻问：“什么时候？”

小姨说：“越快越好。日子希望由大姐来替我们定。”

我母亲说：“你还没告诉我要跟谁结婚呐。”

小姨说：“大姐我瞒了你这么久，你可别怪我……我想和他呗！……”

母亲又问：“他是谁啊？”

小姨说：“他……就是，就是……”

母亲则笑了，以更加温暖的口吻说：“得啦得啦，我心里早有数了。送给你的结婚礼物都准备下了，就等着你自己向我坦白这一天呢！……”

小姨瞪了我一眼，害羞地低下了头。

我立刻声明：“小姨我没出卖过你！”

母亲也作证：“你别瞪他，他没告诉我什么。不过你自己可得想好，结婚不是儿戏，结了又后悔，委屈的可是你自己。”

小姨义无反顾地说：“他是好人。嫁好人，我哪怕苦一辈子也不后悔！”

在母亲的操办下，小姨就和“秦相公”简简单单地结了婚。一个外人也没请。主婚人是母亲。我和弟弟妹妹们是宾客。我家里里外外，那一天收拾得规规矩矩，干干净净。“秦相公”理了发，刮了胡子。小姨穿上了那套“哗叽”女装。小姨显得异乎寻常的美丽自不待言。“秦相公”稍修边幅，却原来也是个仪表堂堂、斯文儒雅的男人。“秦相公”幸福得不知拿自己怎么办才好。一会儿引吭高歌，唱毛主席诗词歌曲，唱《三套车》、唱《大草原》；一会儿跳“马刀舞”、跳“踢踏舞”。地方小，跳不开他也跳得那么欢。小姨深情地目不转睛地望着他，脸儿幸福得红玫瑰似的，眼睛闪闪发亮……

他们因为没新房，暂时就住在我家小外屋……

半年后他们在郊区租到了一间租金非常便宜的泥草房。

一年后小姨怀孕了。

小姨生下了一对儿双胞胎女儿没几分钟就死在产床上了。死因不是很清楚。当年“秦相公”也没“资格”替我小姨的死讨个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说法。

他给他的双胞胎女儿起名紫菁、紫葶。“紫”字是为怀念我小姨。小姨酷爱紫色。而他一直认为，他们的缘分，是由泼在她身上那一桶紫色油漆所定。菁和葶，都是开小黄花的某种植物。可入药。他经常一大碗一大碗喝的治胃病的中药汤中，就有这两味。因了小姨的死，他悲痛欲绝，哪有什么心思动脑筋为一对儿女儿起更好的名字！一念既生，胡乱起了就是了……

紫菁紫葶小时候，我抱过她们，哄过她们玩儿。还替她们的父亲，为她们擦过屎尿，洗过尿布片儿尿布片儿什么的。我下乡后，自己挣钱了，每次探家，总要去看她们，给她们买衣服，买

鞋，买玩具和她们爱吃的“核桃酥”。以年龄差别而论，其实她们更应该叫我“叔叔”，但由于我和小姨之间的辈分关系，我就只能由她们一厢情愿地叫我“表兄”了。“兄”当然也就是哥。她们的父亲却不许她们叫我“表哥”，不厌其烦地纠正她们要求她们一定要叫我“表兄”，可能是为我着想。从接受心理而言，“表兄”二字听来，似乎确比“表哥”二字尊意多了几分似的。“叔叔”也罢，“表兄”也罢，“表哥”也罢，其实由她们怎么叫，我都是不大在乎的。我和小姨之间的辈分关系，原本就是由她和我母亲之间的辈分关系所变，将错就错的。都属世人之间非亲非戚的另一种亲近关系，关系的质量为主，称呼的形式是认真不得的。总而言之，我从十八九岁起，就开始被一对咿呀学语的小丫头嘴甜口乖地叫“表兄”了。一直叫到我自己做了父亲，她们的父亲带她们迁居北京，她们长成了两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一直叫到现在。

而我对她们的父亲的称呼，二十余年间却一次次演变。起初当然是冲着小姨叫他“姨父”的。当年我们叫他“姨父”时总不免有点儿害羞，他也有点儿腼腆。我解释不清自己为什么害羞。更不明白他为什么有点腼腆。小姨死后，从某一天起，我就不再叫他“姨父”，而叫他“老秦”了。记得当时他一愣，随即说：“行行，还是叫我‘老秦’好。你叫着不别扭，我也能听得惯。”而我不再叫他“姨父”改叫他“老秦”，并没别的什么难言之隐，只不过怕由一个“姨”字，每每地勾得他怀念故人罢了。但是我从没向他表白过这一点。“落实政策”以后，我知道他当年原是北京画界的一位才子，便对他不免有点儿诚惶诚恐起来。凭着小姨这层莫须有的关系再叫他“姨父”，已是“荒废”了的一种叫

法，重新“起用”怕有攀附之嫌，继续叫他“老秦”吧，又未免口气太大了点儿。于是按北京一些和我年龄差不多的人的叫法，敬称他“秦老师”了。他曾表示过异议。说我怎么又变成你的“秦老师”了呢？我说入乡随俗，你周围的年轻人，不都是这么叫你的么？他后来也就默认了。一迁居到北京，他就开始蓄须了。不久便是一位“美髯公”了。然而本行方面，却没能再显露过当年光芒四射的才气。几十年不深研艺术，只画广告，后来连广告也不许画了，当年光芒四射的才气，早已渐渐消退了，不过为他挣得了个一级美术家的头衔罢了。他明白这一点。所以也不和自己硬过不去，渐渐闭门谢客，做起与名利无涉的“寓公”来，于是我又冲着他的“美髯”叫他“秦老”。他却没提出过什么异议。其实那时他已患了老年痴呆症。

刚过七十岁他就死了。

他死后，一对女儿，一个去了英国，一个去了加拿大。时代不同了，女孩们都变成“野鸽子”了。但凡长得有几分标致，学上几句外语，没有不想出国闯闯的。究竟她们中的哪一人去了英国，哪一个去了加拿大，我从没搞清楚过。她们在国外时，每逢元旦，照例寄漂亮的贺年卡给我。后来其中的一个，也就是紫菁，在国外挣到了一笔可观的外汇，踌躇满志意气风发地回国了。

紫菁在北京的日子，常到我家来“骚扰”。来了就闹上半天一天的。带来的主要“项目”往往是做菜。又往往是刚从别人那儿学来的。或翻菜谱时产生的突发奇想，到我家“实习”。

有次我说：“紫菁啊，你怎么不在自己家大显身手啊？”

她说：“自己家就自己，大显身手给谁看呀？自己一个人做

一个人吃，无人喝采多没意思！”

其实在我家里为她喝采的也不多。我和我儿子对她的厨艺都不敢恭维。只有我妻子常常予以勉励。只要有人替她下厨，她一向是拱手让权的，而且每每装出自愧弗如的模样。

有次我对妻子提出抗议——我说小菁那丫头的厨艺，根本不值得予以勉励嘛！

她说：“提携后进是美德，勉励使这美德发扬光大。”

我常向她讲她们的父母当年的“爱情进行曲”。但这却是小菁最不爱听的。我一提起，她就紧捂耳朵嚷：“受不了受不了，哪辈子的事儿了！表兄，你当年对我妈妈有一种早恋情结吧？要不一提起我妈就情意绵绵的！……”

她常使我在妻子面前大为难堪。

像退烧似的，小菁那股子对烹调的狂热的爱好不久便烟消云灭了。那是一种不必服药就可自行了结的“疟疾”。

她的“爱好”转向了当老板一方面。这对我是幸运的，因为我的胃口不必再受她的厨艺的考验了。对她是前途无量的。当老板自然比当女厨子大有出息。于是我高度评价她的新“爱好”。并极力怂恿她去南方。南方是形形色色的五花八门的老板们的摇篮嘛。

于是她便义无反顾破釜沉舟地告别了我们去南方圆她的老板梦去了。

她先去的深圳。后去的海南。因为在深圳当老板的机会据她“考察”差不多已被垄断光了。她在长途电话里对我们说——据她了解，据她分析，海南至少还空白着三成当老板的机会没被垄断。我不知她得出此结论的根据是什么。并没在电话里和她“商

榷”过。有些时候，有些问题，“商榷”不就等于“抬杠”么？

她在海南确乎是当过小老板的。赔了几万元钱就明智地悬崖勒马不当了。她在来信中说当老板的感觉其实一点儿也不好。说当老板最不愉快之处是每到月底必须从自己的腰包里分出钱给别人。于是她又当白领打工妹了。她说其实还是这种感觉好。再也不担心到时候自己腰包里没钱分给别人了……

渐渐地，信也来得少了。由每年七八封而四五封最后一封。还是打印的。希望朋友们别忘记她多给她去信云云，表扬自己成熟了理性了为人处事豁达老练了等等。打印的信，更确切地说是打印的纸条，照例总是夹在贺年卡里一并寄来。

屈指一算，我已经三年没见到小菁了……

她来了。

比三年前略胖了些。也就真显得成熟了些似的。秀丽的脸上隐隐透露出理性气质。那分明是些人生坎坷的痕迹。也许还是些心理或情感重创留下的痕迹。

我说：“小菁，你变成女人了。”

她说：“我都二十六岁了，还不变成女人啊！”

我觉得她的话意味深长。

她一坐下，就从自己小包里翻出烟大模大样地吸起来。

我问：“学会吸烟了？”

她说：“烟是女人自卫的武器之一。”

我说：“这话从何谈起？”

她说：“好色的男人不太敢对会吸烟的女人轻举妄动。他们常觉得吸烟的女人不太好对付。”

我不禁笑了。

我说：“小菁，你这话不至于也是针对我而言的吧？”

她也笑了。

她说：“表兄，那我还着急上火地赶到你这儿来么？”

她那笑容很快就从脸上消失了。

忽然她按灭烟，双手捂脸哭了。

我望着她，口吻相当严肃地问：“小菁，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儿？你没犯法吧？”

她双手捂脸摇了摇头。

我终于放心了。

我说：“没犯法就好，那么讲吧，不管哪种为难的事儿，我和你表嫂都愿意替你分担一些。你摊上的事儿就等于我们摊上的事儿……”

“小葶死了……”

她哭得更伤心了。

小菁告诉我——小葶是在国外遭遇车祸不幸身亡的。

“她当时没有死。被抢救过来了。她在医院里给我发出了一封信。可是信发出的第二天，她全身血液感染，伤势急剧恶化，三天后就……”

小菁伤心得说不下去了。

我也顿时陷入了悲伤。

在我的记忆中，小葶的性情与小菁的性情截然相反。尽管她们长得几乎一模一样。说来别人也许不相信，她们的父亲在世时，一向要求她们穿不同的衣服。为的是从衣服的差别，能一眼分辨出一对双胞胎女儿。而我，则一向是从她们的性情分辨她们的。

如果我到她们家去，一进门，首先跃起，以夸张的表情和热烈的话语显出高兴劲的，便准是小菁无疑了。小葶却每每冲我无言一笑。接着就会为我沏一杯茶，并将烟盒烟灰缸摆在我面前。同时家长似地教训小菁：“稳重点儿行不行？别总跟表兄没大没小的！”

如果她们到我家，敲门的，必是小葶，首先进门的却肯定是小菁。我或妻为她们开门后，敲门的小葶总是习惯地闪在一旁，礼让着小菁。而小菁往往视其礼让为天经地义的事儿似的。

小葶内向，娴静，温良而又斯文。在小菁面前，永远不失长姐风范。虽然她只不过比小菁早出生半个多小时……

说心里话，两个“表妹”之中，我是更偏爱小葶一些的。我觉得眼泪已淌在脸上了。

我去洗了把脸，重又坐在小菁对面时说：“小菁，你要想开点儿。人死不能复生，节哀吧。”

她说：“我是这么劝我自己的。”

她沉默了片刻，又说：“可我……可我……我陷入爱情了，没法儿自拔了！……”

她将一封信抛在茶几上，也双手捂脸冲出房间去。

在哗哗的放水声中，在小菁的洗脸声中，我看完了那一封信。是小葶从国外寄给小菁的信，很短。抄录如下：

小菁：

亲爱的妹妹！这可能是姐姐写给你的最后一封信了。当你收到这封信时，姐姐也许已不在人世了。

本月的十七日至二十二日这六天里，将有一位台湾籍的小伙子逗留在北京。他是美国哈佛大学的一名

化学博士生。我和他是在飞机上结识的。几年中我和他互通了四十余封信。四十余封信已使我们深深地爱上了对方。他本来应该成为你的可敬的姐夫。命运无情，他显然做不成你的姐夫了。我们早已约定，在同样的时间内，我也赶回北京，陪他在北京度过幸福的六天。现在我永远也回不了北京了。我想象得出，他如果获知我已不在世这一实情，我们早就企盼着的日子，一定会成为他最悲痛的日子。

我请求你，我亲爱的妹妹代替我陪伴他六天。使他在六天里获得他应该获得的那份儿幸福。姐姐将在另一个世界万分地感激你。以后，在你认为最合适的时候，你再写信将实情告知他吧！

姐姐小葶临终拜托

.....

小菁洗过脸，情绪似乎冷静了许多。见我手中仍拿着信，坐在我对面，一时显得有几分拘谨，也有几分觉得羞耻似的。她低垂着头，将湿漉漉的手绢儿一角往手指上缠。

“你爱上了那个……那个你姐姐爱过的男人？……”

她微微点了一下头。

“在短短的六天里？”

她又微微点了一下头。

我一时反而不知再问什么好。也不知再说什么好。怔怔的，似乎只有望着她愣。

我吸烟。

她继续将手绢儿一角往指上缠。

我在想——她千万可别征求我的意见。因为我对此事根本没什么意见可供她参考。与她的姐姐小葶和对方由几年的时间四十余封通信建立起来的爱情相比，她六天内便坠入情网，未免有些太轻率了。我不可能违心地说些权力劝和的话。却也不愿说什么极力反对的话。

小菁她终于抬起头，直视着我说：“表兄你觉得我太荒唐了是不是？”

我说我并不那么认为。

她说表兄你肯定是那么认为的。你肯定还在内心里很鄙视我。

我说没有的事儿。我说小菁我为什么要鄙视你呢？

她说我姐姐死了，我本来应该万分悲痛才对是不是？我也确实是万分悲痛的。父亲死后，姐姐便是我在这个世界上最近的亲人了。我为姐姐哭过几次。人在悲痛万分的日子里，尤其一个女人，是不太会感情很强烈地爱上一个人的。这是普遍的规律。我知道这一点。也承认这一规律。可我却还是爱上他了。和他在一起的这六天里，我时时刻刻地告诫自己，千万不要爱上他。不应该爱上他。起码，爱上他是不自然的。是与人之常情相悖的。可结果还是爱上了。所以我拿自己丝毫也没办法了……

我问：“小菁，你是不是觉得小葶有这个意思？”

她问：“你指的是什么意思？”

我说：“就是……你觉得从小葶的信中，可以看出对你的某种暗示吗？你认为姐姐希望你和她爱过的男人之间，也发生爱情么？……”

“表兄，你是不是在问我——我爱他有没有可能纯粹由于心

理作用？”

我说：“是的。”

“不。表兄你别忘了。我早已经不是当年的大女孩儿了。而且我自修过大学心理学。我分析过我自己。像分析一例心理学命题一样认真地、力求客观地分析过我自己。可结论恰恰相反。我越分析越明白，我的的确确是爱上了他。这种爱中不包含任何受外因影响的心理作用。再说姐姐她也不是那种人……”

“哪种人？”

“那种企图通过暗示影响别人的人。姐姐的信我已经看过许多遍。我没看出任何暗示。所以我的心理也没受到任何暗示的影响。再说这是姐姐求别人代笔写给我的最后一封信。临终前的诀别信。如果姐姐对我有什么愿望，她根本不必用什么暗示的方式，她会对我坦率直言的。她完全是为她曾经深爱过的一个男人考虑。希望由我替代她，在六天内给那个男人以幸福，将那个男人不得不承受的悲哀延缓到六天以后的某个日子……”

小菁眼眶里又充满了泪水。

“这六天，你都和他在一起？”

“差不多。”

“都怎么度过的？”

“陪他玩儿。到处观光，逛商店，书店。看国产电影，听音乐会。”

“每天二十四小时形影不离？”

“我没和他上过床！”

“小菁，你怎么这么回答我？”

“你问的就是这个意思。他住宾馆。而我住家里。我到他的

宾馆房间里去过，他也到我家里去过……”

“你的意思是使我相信，你们既亲密无间又相敬如宾？”

“是的！既亲密无间又相敬如宾！”

小菁回答得气呼呼的。仿佛我在存心用些无礼的问话冒犯她似的。她的眼泪扑簌簌地直往下掉。

我当然不是存心用无礼的问话冒犯她。我只不过是想搞清楚，这个来找我谈她所面临之事的“表妹”，坠入情网不能自拔究竟到了什么程度。

于是我递给她一支烟，又说：“不管你高兴不高兴。我还有话问你——你觉得在这六天里，你感到幸福了么？”

“怎么会不感到！我没让姐姐最后的请求落空！”

“这怎么可能！”——我猛地站了起来，挥着手臂大声说：“这怎么可能！我不信！小菁我不相信，你明白么？”

她泪眼盈盈地瞪着我。分明的，一时有些吃惊。

我又坐下，尽量平静了语气对她说：“小菁，我的表妹！你想想，两个互通过四十余封信，彼此深爱了几年的有情人，一旦相聚在一起，仅仅相敬如宾难道不有点儿奇怪有点儿解释不通么？”

“可我们就是相敬如宾的嘛！”

“问题就在这儿！”

“当然，我们也拥抱过……”

“那你还说什么相敬如宾！”

“也……亲吻过……”

“讲真话了吧？”

“反正我没跟他上床！我们之间没发生那种事儿！”

“这正是我难以理解之处!”

“怎么你们男人一谈到爱，就非得强调上床没上床啊!”

“女人也一样! 也不应该忽略这一点!”

小菁也猛地站起来。她似乎异常恼怒地瞪我片刻，拎起小包，二话不说朝外便走。

我一把扯住她，命令她坐下。

我耐心向她解释我的困惑——我说小菁啊，你以为你的姐姐和那个她所爱的男人，约定了日期，各自从不同的国家飞抵北京，只为了一块儿玩玩? 只为了彼此拥抱几番或亲吻几番? 你将自己的姐姐和那个她所深爱的男人都想象得太古典了吧? 亏你自己也在国外待过几年! 尽管你姐姐小葶是个很传统的姑娘，但是她和一个人实际上已经等于是自己丈夫的男人在短短六天的聚首中，双方都没有过上床的冲动? 这逻辑上讲得通么?

小菁她红了脸急急地打断我说——表兄你别把事情搅混了! 实际上不是小葶和他在一起相处了六天，而是我! 是我小菁!

我说——小菁啊小菁，你怎么还反应不过来? 你也就是小葶，小葶也就是你!

小菁说——表兄我承认……我承认我有过想和他上床的念头行了吧? 你干嘛非要逼我承认这些啊! 他是我姐姐爱过的男人，如果我姐姐没死他肯定就是我姐夫无疑了! 我姐姐死了才不过二十多天，我即使有那种冲动，能不克制么? 能就假戏真作地和他上床么?!

我说——小菁我此刻不是在分析你! 更不是在分析你姐姐! 而是在分析一个男人! 我实在是想不明白他怎么回事儿! 你有你

克制自己的理由，他也克制自己么？他若克制自己到底是基于什么原因？如果他根本不需要克制自己也就是说对自己所爱的女人根本没有什么性欲冲动，那么他是个阉人么？你想你姐姐会爱一个生理残疾的男人么？……

小菁她瞪着我，一时陷入了沉思。看来我终于是将我心中的疑团向她解释清楚了，并且使她也开始产生疑惑了。

“表兄，你怀疑他……他不是……”

“究竟是，或者不是你姐姐信中所言的那个男人，我没法儿下确切的结论。但总归我觉得这件事中，还有什么不对劲儿的地方。”

“但是我有他的照片啊！他和照片上的男人一模一样啊！”

小菁说罢翻她的小包，想找出照片给我看，却没找到。她说照片夹在身份证里了，身份证放在家里了。

我说无论我看不看照片，其实对澄清我心中的疑团都是没有什么意义的。

小菁说表兄他会不会是个狡猾的坏蛋啊？我会不会是陷入了骗局还执迷不悟啊？

我看了一眼挂历，说小菁啊，六天都过去了，他怎么还没离开北京呢？

小菁说，表兄，其实有时候我也觉得疑惑。也觉得他有什么不对劲儿的地方。比如他说是因为机票不好订，所以才要推迟几天离开北京，而我却知道在他住的那家宾馆，国际机票是很容易订的。我感到他手里攥着一张底牌，几次想摊开，又有某种顾虑似的……

我说小菁啊，这样吧，你再陪他玩两天，留心考察他，如果

确实发现冒名顶替的破绽，那么……也就只有一个办法了。当然也是最好的办法……

“什么办法？”

“报案。”

小菁郁郁地走了。

我一时又觉得有些对不住她。她本是来找我寻求情感解脱之法的。而我的话却无异于对她是一番番狂轰滥炸。轰炸得她那颗被突袭式的爱情全盘占领的心坑坑洼洼，使她不得不带着重重疑团和种种不安仓惶告退。但是我并不后悔，也丝毫没有歉意。因为我觉得，直话直说乃是我的责任。如果她不是小菁而是小葶，我不会问三质四的。小葶也不是那种在六天内就爱上一个男人爱到发烧地步不能自拔的姑娘……

晚上，我将小菁的事告诉了妻子。妻子虽然并未见过小菁的姐姐小葶，但也难过了好一阵。接着谴责我对小菁太缺乏体恤。她说你设身处地想一想，小菁扮演小葶那是一件容易的事么？她爱上了有什么荒唐的？爱的激情那是可以由时间来判断质量的优劣的么？在短短的六天内就深深地爱上了，不是正符合小菁的性情么？如果六个月内的事那还是小菁么？她还用来对你倾述衷肠么？你怎么对她那么简单粗暴？……

我当然替自己极力辩护，说我对小菁的态度一点儿也不粗暴。我的头脑更不简单。简单就不会产生疑点了！

妻说得啦得啦。我看你这人才荒唐！有信件，有照片，哪儿那么多疑点？小菁如果真和小葶爱过的男人成了夫妻又有什么不妥？我首先举双手赞成！并衷心为他们祝福！亏你是人家两姐妹的表兄呐！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我说孰是孰非，你先别下结论，小菁自己准会来通告结果的！……

第二天，妻上班后才十分钟左右，小菁就来电话了。

“表兄，他和我一样，也是假的！……”

“你相信自己的判断么？千万别是你自己受了我的影响，疑心太大。将好人误当成坏人，可是会伤人心的啊！”

“他已经当面向我承认了！并一再请求我的原谅！他欺骗了我一个多星期，还拥抱过我，吻过我，我恨死他了！……”

“那你搞清楚他的动机了么？报案了么？……”

“我……我没法报案啊！……”

“胡说！怎么没法儿报案！”

“正因为我已经彻底清楚了他的动机，我才没法儿报案！……”

电话那端，小菁呜呜哭了。

我冲着话筒吼：“别哭！哭什么？马上到我这儿来！”

……

一个小时后，她来了。双眼红红的，分明哭了多次。这使我联想起她母亲当年爱上“秦相公”的过程。在那过程中她母亲也动辄哭一鼻子。只不过不是对我，而是对我母亲。也许有点遗传基因。

小菁一落座，我便迫不及待地问：“说说，怎么没法儿报案？”

“他……他死了……”

小菁垂着头有气无力地回答，声音低得我勉强听到。那样子，仿佛一名刚刚下场的女角斗士，耗尽了体力和智力，却只不过赢得了平手，而几分钟后还要上场较量似的。

她的回答使我极为震悸。想到一个小时前她在电话里说过“我恨死他了”这一句话，我不但震悸，而且感到恐慌了。

“你……你把他杀了？……”

我的声音也低得连自己才勉强听到。

“我怎么能把他杀了呢？他去年就是一个晚期癌症患者了……他……他死得比我姐姐还早十几天……”

“等等，等等！”——我打断了小菁的话：“你越说我越糊涂了。你说他死了是不是？……”

小菁点头。

“你说他死得比你姐姐还早十几天是不是？这话可是你刚刚说出口的！……”

小菁又点头。

“小菁，你这会儿思维正常吧？……”

小菁瞪着我，仿佛不明白我的话。

我又说：“不管你的思维是否正常，反正这会儿我的头脑绝对没毛病！死人是不能复活的，难道这几天和你朝夕相处，拥抱过你吻过你的是个鬼？……”

“我说的不是这些日子和我在一起的家伙！我说的是我姐姐爱过的那个男人！是后者死了。而前者和我一样，也是受了后者临终前的嘱托……”

“顶替你姐姐爱过的那个男人，来和你姐姐赴既定的约期？”

“嗯。”

“那个男人一点儿都不知道你姐姐出车祸了？”

“嗯。”

“那个男人不愿使既定的约期成为你姐姐最悲伤的日子？”

“是哟。”

“正如你姐姐不愿他在这些日子里陷入悲伤一样?”

“是的。”

“两个男人相貌酷似，也正如你和你姐姐一样?”

“他们也是双胞胎兄弟。”

“上帝啊!”

“只不过死了的是弟弟……”

“世上竟有这样的两个男人!”

“还有我和姐姐这样的两个女人……”

我注视着小菁，觉得她就是小葶似的。小菁缓缓抬起头，也眈眈地注视着我。我们相互注视的几分钟内，各自悲泪成行。

我吸烟。

小菁也吸烟。

我低声说：“你姐姐太是个痴情女子了。”

小菁说：“她爱的也太是个痴情男子了。”

“那么他，我指的是那位哥哥，他对你的印象如何?”

“……”

“我的意思是，如果他像你一样，在和你相处这一个多星期里，也坠入情网，像你深深爱上了他一样爱上了你，那么我觉得，这也许是天意的安排，是种特殊的缘。你姐姐和他弟弟，如果在天有灵的话，我想是会替你们祝福的……”

“他承认他也坠入了情网，也深深爱上了我……”

我不禁脱口说：“这就好了!”

小菁却叫嚷道：“不好！一点儿都不好!”

我劝她：“小菁，干嘛要说违心话呢？这没什么不好。这也

不算对死者们的亵渎。爱的质量是并不由时间来决定的。这是你表嫂说的。她昨天晚上批判过我了。我现在承认她的话有一定道理。我郑重收回我昨天对你说的一些话。如果你觉得自己难以启齿，需要我从中传情，我很高兴扮演红娘的角色……”

不料小菁哇地哭了。

她边哭边说：“那王八蛋已经结婚了！所以我恨他！我恨死他了！……”

我注视着她，一时又呆愣住了。

待她哭够了，情绪渐渐平定了，我才又开口发表我的看法。我站在男人的立场上，向她头头是道地分析另一个男人。并替那个与我毫不相干连面也没见过的男人进行道义上的辩护。

我批评地说，小菁啊，你也得设身处地替人家想想嘛！人家从台湾到北京，是干什么来的？是为了圆人家弟弟临终前的一个愿望是不是？而这愿望是善良的，美好的，对不对？正如你姐姐临终前的愿望是善良的，美好的一样嘛！你因为看重这一份儿善，这一份儿美，感动于这一份儿善，这一份儿美，而替代你的姐姐冒充你的姐姐，人家也是的嘛！结果你们两个人的角色就都是被限定了的嘛。不可能不是一对至爱男女的关系嘛！你不愿首先被对方识破吧？对方也是不愿首先被你识破的嘛！你们一个要极像姐姐，一个要极像弟弟，一个要像姐姐爱自己至爱的男人一样努力使对方感到幸福，一个要像弟弟爱自己至爱的女人一样努力使对方感到幸福，那么彼此拥抱啦，亲吻啦，不都是情理之中的事嘛！……

小菁看了一眼手表，突然站起来说：“表哥，我得走了！”

我说：“你倒是听我把话说完啊！”

她说：“以后再听你说吧。他已经向我承认了真相，我还没向他承认真相呢！……”

“什——么？……”

我不禁“友邦惊诧”。

小菁说：“这对人家太不公平了。我得立刻去向人家坦白身份，说明实情。否则，等人家识破了我，我成什么了呢？……”她一边说一边已经往外走着了。

我只得由她离去……

我以为，小菁说“我恨死他了”这句话，肯定的不无羞恼的成份。一般而言，一个未婚女子即使为一个未婚男人失身了。“恨死他了”这句话也只不过就是恼其薄情寡义罢了。是并不包含有“羞”的成份的。以未婚悦未婚，在女子们想来，前提似乎总归是“平等”的。倘若那男子若是已婚的，有家室的，则无论是他没法儿预先“声明”，还是她自己作出了完全错误的估计，在女子们想来，事情仿佛便有了本质的区别似的。这时“恨死他了”这句话，则便肯定要包含有“羞”的成份了。以未婚悦已婚，哪怕是两情洋洋互悦，哪怕是她一心取悦，似乎就都是前提不“平等”，感情上很吃亏的事了。再开明的女子，都是免不了要这么和自己较劲儿和男人过不去的。这一不“平等”前提之下的一拥一吻，仿佛都证明了女子的单纯男人的卑劣似的。这时女子的羞恼，往往又显得那么的胡搅蛮缠无道理可讲……

我认为小菁她根本没因由“恨死他了”。

幸亏她还没跟人家上过床做过爱！

我也很担心她去跟人家耍小孩儿脾气胡搅蛮缠无道理可讲地变相宣泄她内心那一种说不出口的羞恼……

然而我想错了。

我的担心也变得多余。不但变得多余，而且还变得相当滑稽可笑！

因为晚上小菁就再次给我打来了电话。

我一听出是她的声音便马上问：“小菁啊，没跟人家耍小孩儿脾气吧？”

她说：“表哥啊，我可有什么理由跟人家耍小孩儿脾气呢？”

听她的语调，情绪相当稳定。话也说得非常懂事儿。“人家”二字，似乎还说得有股温柔的意味儿。

我说：“那，你向人家坦白身份没有啊？”

她说：“能不坦白么！”

“那，他又是怎么对待你的？”

“他当时哭了……”

“哭了？……”

“哭得别提有多么悲伤。哭得像个受尽了委屈的男孩儿……”

“他完全没有想到？”

“可以这么认为吧。他哭哭涕涕地说其实他根本不知怎么对待我才好。亲爱也不是，不亲爱也不是。当然他有时候也觉得我不太对劲儿，正像我有时候觉得他不大对劲儿一样……”

我说：“是啊是啊，我能理解。完全理解。你们俩都够难的了！……”

我还想说你们的悲伤是对等的，委屈是对等的，眼泪也是对等的……

但小菁她没容我说下去。

“表哥，我……我想请求您一件事儿——你能不能把你家腾出来让我住几天呢？……”

她在电话那一端提出了一个让我预先猜上一整天也万万猜不到的请求。这个请求可太有点儿离谱了！

我一时哑然无声了。

“表兄，你怎么不说话！”

“小菁，你不是有住房么？”

“我这幢楼前天开始普遍维修。表兄，我希望您千万别拒绝我。您如果拒绝了，我会一辈子不再理您的！帮人要帮在难时嘛！……”

她的语调带有强迫的意味儿。尽管在提出请求之际就开始称我“您”了。也带有希望受到娇宠的暗示，弦外之音仿佛是——表兄你不为我腾出家，谁为我腾出家呢？

我握着话筒仍在犹豫。不，不仅仅是在犹豫，而是内心里一百个不乐意。一百个不情愿。因为我已经明白，想住到我家来的，当然不是她自己！

“表兄，就一个星期。六天！六天就行！”

她的语调有些急躁了。显然，惟恐我拒绝。

我说：“小菁啊，这件事，我自己是没有权力现在就答复你的。我总得跟你表嫂商量商量是不？”

她说：“表兄我已经给我表嫂打过电话了！我表嫂二话没说，当即就答应我们了！……”

我马上问了一句：“你们？另外还有谁们？”

她说：“表兄你别装糊涂！除了我，另外只能再有一个人。”

我说：“小菁，老实承认，这件事，是另外那个人的愿望吧！”

她说：“你真气人！又来这一套！”

我说：“哪一套啊？”

她说我已经二十六岁了！不再是当年那个需要父亲时时管教，需要你时时呵护的小孩儿了！干嘛我一跟你说件什么事儿，你就左盘问右盘问，好像我是个问题少女，心灵里产生的尽是荒唐念头古怪念头甚至邪恶念头堕落念头呢？表兄你听明白了，我这一想法，根本没向他透露过半句！

我明知故问，说小菁你的想法，究竟是一种什么想法？

她沉默片刻，用坚定不移的口吻说——表兄实话告诉你，我要重新和他度过六天。像我的姐姐和他的弟弟那样度过六天！不再作假地度过六天！

我说也就像一对儿分居多年的恩爱夫妻似的度过六天了？

她说——是的！

我说我明白了。

她说你一开始就明白，故意装糊涂罢了！

我说小菁你可要想好了！想想你这么做值得不值得？究竟有没有必要！究竟……

够了够了！——她再次打断我的话，有些生气地反问表兄你没有完没完？爱情之事能用值得不值得有必要或没必要的思想方法去想么？如果我不按照我的愿望去做，我一辈子都会总回忆这件事，每次回忆都会只有伤感和失落！他也肯定和我一样！可是我讨厌这件事只给我留下伤感和失落！我要在伤感和失落中加进一些温爱！我相信他也肯定有这样的愿望，只不过他没法儿跟我说出罢了！反正这件事表嫂已经答应我了，你不答应就不行！不答应就是心理晦暗，从中刁难！……

我说我得考虑考虑。

她沉默片刻，气恼地哼了一声，重重地将电话挂断了。

十几分钟后，妻从单位打回了电话。

妻说，哎，先生，你怎么了？

我说没怎么啊！

妻说我还当你决定和我离婚了呢！

我说这话从何谈起啊？儿子都十多岁了，无缘无故地离什么婚呀？

妻说，你还没离婚的打算就好！那么我起码就当得起一半儿的家是不是？

我说咱俩不是早就分过工了，我挣钱，你当家么？

妻说别跟我油嘴滑舌！我就不挣钱了？既然你还没忘是我当家，为什么我已经答应了小菁的事，而你还要从中作梗，推三阻四呢？……

我这才恍然大悟，原来小菁她和我谈的不顺气儿，一挂断电话，就立刻向妻告了我一“刁状”！……

第二天我住到办公室去了。一个星期内每天吃食堂，没回过一次家……

妻和儿子住在岳父母家去了。她们也一个星期内没回过一次家……

星期日晚上，小菁往办公室给我打电话，通知我可以回家了。

我说：“他走了么？”

她说：“走了，星期六晚上就走了。”——语调平静得令我不解。

我又问：“你去机场送的他？”

她说：“当然啊。能不送么？”

我挖苦地说：“恋恋不舍，生离死别，搂搂抱抱，哭哭泣泣？”

她吃吃笑了。笑罢拖长着腔调说：“那干嘛呀？我才不给别人白相的机会呐！”

我说：“那你今天上午就该给我打电话的！为什么让我在办公室多待一天？”

她说：“你总得让我自己有充足的时间调整调整心情吧？”

.....

我回到家里，见处处都清洁了。窗明几净。所有能洗的东西都洗过了。连阳台都打扫过了。冰箱内里都擦过了。

我说：“看来他还是个爱干净的人啊！”

小菁说：“我能用他干么？这六天里，我天天都在实习做一位勤快的妻子。”

我说：“那么以后呢？”

小菁表情庄重地说：“没有什么以后的故事。他有家室，我也不想作践自己。充当他在大陆中国的外室偏房。一切情节都到星期六晚上为止。我们彼此约法三章——不通信，不相见，不思念。”

我注视了她几秒钟，不相信地说：“第三点你们恐怕做不到吧？首先恐怕你就做不到吧？”

小菁微微一笑，随即表情更加庄重起来，也注视着我，不动声色地说：“有什么做不到的。如果没有后来延续这六天，我恐怕连前两点也做不到。但是现在不同了，一切都消弥在六天里了。现在我说到他，说到我们之间的事，也就是说到我姐姐和他

弟弟之间的事，平静得不能再平静。我们用温爱冲淡了这件事的感伤。我们心灵里没有什么遗憾了……”

我也庄重地问：“实习做一位爱妻有什么感想？”

她说：“感想很多，可是什么都不愿告诉你这位婆婆妈妈的表兄。”

小菁她在通知我回家之前，已经通知过我妻子了。片刻，妻子和儿子回来了。

妻一见小菁的面就打趣儿地说：“小菁呀，别来无恙吧？”

小菁脸微微一红，矜持地回答：“现在我已经学会了用一颗女人的心想这世界的许多人和事了。”

儿子刮目相看地瞪着她大叫：“哇，小表姑好哲学了呀！”

.....

如今小菁又回到海南去了。又当“白领丽人”去了。来信说已经有了一位“护花使者”。说不久打算晋升对方为“见习先生”……

那小伙子出差到北京时我幸会过。斯斯文文的，一表人才，可谓德智体皆优。将来有望被小菁培养成一位一流的丈夫。

我试探地问过他最爱小菁哪几方面？

他想了想，十分认真地回答我：“多情。”

我说还有呢？

他又想了想，更加认真地回答我：“还是多情。”

他几乎在家待了一整天。吃罢午饭，大概是由于喝了两杯啤酒，话语渐渐多了。交谈也主动起来。于是一句接一句夸他未来的爱妻，说小菁这也好，那也好，既不但多情，而且温柔，而且善解人意，而且对人极富有怜悯心体恤心等等，等等。仿佛在评

价一位古典淑女似的。

妻听了，就不禁地说：“你这不是在夸我们小菁，分明是在夸她的姐姐小葶啊！”

小伙子更诧异地问：“小菁她还有一个姐姐么？她可从来也没对我提起过。”

我瞪了妻子一眼，敷衍地说：“她姐姐早不在人世了。”

但是我内心里，却是很同意我妻子的话的。如果小菁真的变得像小葶了，那当然是我们很感到欣慰的。

我常常由小菁，而想到她的姐姐小葶，进而想到她们的母亲，以及她们的母亲当年和“秦相公”的爱情……

时代的的确确是不同了。爱情的故事也空前地多起来，丰富多彩起来。豆荚里的豆子都是差不多的。但人心里的爱却是各式各样的。只要是爱，一定会像乳汁营养婴儿一样，营养男人和女人的心灵……

小菁表妹，祈祝你幸福！

也祈祝那个和你做了六天夫妻的，我连面都没见过的男人幸福！

祈祝爱在这世上一切男人和女人心中结出更别致的果实！